



内蒙古拓鑫源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Inner Mongolia Tuo Xinyuan Real Estate Evaluation Co., Ltd.

关于赤峰市巴林左旗财政局拟拍卖处置巴林左 旗林东林场待采伐林木的 资产评估报告

房地产评估 土地评估 资产评估 司法评估
工程测量 工程咨询 招标代理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关于赤峰市巴林左旗财政局拟拍卖处置巴林左
旗林东林场待采伐林木的
资产评估报告

内拓鑫源评报字[2026]第072号

(共一册，第1册)

内蒙古拓鑫源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六日

目 录

声明	- 1 -
摘要	- 2 -
正文	- 4 -
一、委托人、产权持有人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 4 -
二、评估目的	- 4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5 -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 5 -
五、评估基准日	- 5 -
六、评估依据	- 6 -
七、评估方法	- 7 -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 8 -
九、评估假设	- 9 -
十、评估结论	- 10 -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 11 -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 12 -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 13 -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签名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 13 -
附 件	- 14 -

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我们在执行本资产评估业务中，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恪守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根据我们在执业过程中收集的资料，评估报告陈述的内容是客观的，并对评估结论合理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清单由委托方、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方和相关当事方应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四、我们与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方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方不存在偏见。

五、我们已对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我们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并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且已提请委托方及相关当事方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评估报告的要求。

六、我们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论受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定条件的限制，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充分考虑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前提、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七、委托方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委托方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八、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方、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九、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为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摘要

内蒙古拓鑫源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单位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评估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委估范围内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收集了相关资产必要的相关数据，采用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委托人拟拍卖处置巴林左旗林东林场巴林左旗林东林场四不漏营子、小井子、东洼片区待采伐林木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05 月 15 日表现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及评估结果报告如下：

评估目的：为委托方赤峰市巴林左旗财政局拟拍卖处置巴林左旗林东林场巴林左旗林东林场四不漏营子、小井子、东洼片区待采伐林木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委托方确定其拍卖低价提供价值参考。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对象为巴林左旗林东林场巴林左旗林东林场四不漏营子、小井子、东洼片区待采伐林木市场价值，评估范围为委托方所委托的巴林左旗林东林场巴林左旗林东林场四不漏营子、小井子、东洼片区待采伐林木，总面积约 1288.76 亩。

评估方法：市场法。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在公开市场假设前提下，委托人拟拍卖处置巴林左旗林东林场巴林左旗林东林场四不漏营子、小井子、东洼片区待采伐林木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05 月 15 日表现的市场价值为：¥1,872,625 元（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柒万贰仟陆佰贰拾伍元整）；详见评估明细表。

特别事项说明：

1、本次评估涉及的相关资产，委托人已提供相关资料，委托人提供的资产评估清单是确认评估对象权属、评估范围等的重要依据，委托方应对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2、本次评估结论系对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市场价值的反映。评估结论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述原则、依据、前提、方法、程序得出，评估结论只有在上述原则、依据、前提存在的条件下以及委托方提供的所有原始文件都真实、合法的条件下成立。评估结果没有考虑到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其评估价值的影响，也未考虑到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

有关法规政策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或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表现的市场价值的影响。

3、本评估报告仅供委托方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服务，评估报告的所有权为评估机构所有，除按规定报送有关政府管理部门或依据法律需公开的情形外，未经许可，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见诸于公开媒体，也不得用于其它目的。

4、本评估结论的有效使用期限为一年，从评估基准日起算，即本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为 2026 年 05 月 15 日起至 2027 年 05 月 14 日止。

5、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评估报告正文所披露的特别事项，并在利用本报告自行决策时给予充分考虑。

以上内容摘自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关于赤峰市巴林左旗财政局拟拍卖处置巴林左旗林东林场待采伐林木的资产评估报告

内拓鑫源评报字[2026]第072号

正文

赤峰市巴林左旗财政局：

内蒙古拓鑫源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单位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评估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委估范围内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收集了相关资产必要的相关数据，采用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委托人拟拍卖处置巴林左旗林东林场四不漏营子、小井子、东洼片区待采伐林木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05 月 15 日表现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产权持有人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委托人：

名称：赤峰市巴林左旗财政局

（二）被评估单位：

名称：巴林左旗林东林场

（三）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除委托方、被评估单位以外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二、评估目的

内蒙古拓鑫源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受赤峰市巴林左旗财政局的委托，为委托方拟拍卖处置巴林左旗林东林场四不漏营子、小井子、东洼片区待采伐林木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委托方确定其拍卖底价提供价值参考。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 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为巴林左旗林东林场四不漏营子、小井子、东洼片区待采伐林木的市场价值。

(二) 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为委托方所委托的林左旗林东林场四不漏营子、小井子、东洼片区待采伐林木，总面积 1288.76 亩。包含四不漏营子 141.18 亩杨树；小井子 790.77 亩杨树；东洼 117.41 亩榆树。

(三) 单项资产的法律权属情况、经济状况和物理状况

纳入本次经济行为的评估对象，资产评估师已明确告知委托方和产权持有人应当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评估对象、法律权属资料的责任。

评估专业人员经现场勘查情况如下：

评估对象位于左旗林东林场四不漏营子、小井子、东洼片区，总面积1288.76 亩带采伐林木，其中榆树为1979年栽植，杨树为2004年栽植，现状密度较稀疏存在半干及枯死情况，生长状态较差；详见评估明细表。

具体情况详见评估明细表。

(四)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报告结论的情况

未引用其他机构出具报告结论的情况。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价值类型确定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选择市场价值作为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是遵照价值类型与评估目的相一致的原则，并充分考虑市场条件和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在本评估机构接受委托方评估委托时所明确的评估结论价值类型。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05 月 15 日。

本次资产评估基准日的确定是考虑委托方相关经济行为的实现、有利于保证评估结论有效服务于评估目的，与委托方协商后确定。

本次资产评估中的一切取价标准均为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

六、评估依据

本次评估工作中所遵循的具体法律法规依据、准则依据、行为依据、权属依据、取价依据和其他依据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一）行为依据：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二）法律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7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修正）；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3）《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7号令）。

（三）准则依据：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8）《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9）《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0）《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1）《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森林资源资产》（中评协〔2017〕41号）

（四）权属依据：

（1）委托方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

(五) 取价依据:

- (1) 委托方提供的相关资料;
- (2) 评估人员现场勘察及市场调查取得的资料和数据;
- (3) 其他与本次评估相关的资料。

(六) 其他依据:

- (1) 评估人员现场调查收集的有关资料;
- (2) 产权持有单位提供的与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
- (3) 内蒙古拓鑫源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信息库。

七、评估方法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的有关规定,资产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对象特点、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分析成本法、收益法和市场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及其衍生方法的适用性,恰当选择评估方法,形成合理评估结论。

(一) 评估方法的选择

成本法:是指在评估资产时按现时条件下重新购置或建造一个全新状态的被评估资产所需的全部成本扣减被评估资产已经发生的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和经济性贬值来确定被评估资产评估值的一种评估方法。成本法评估资产的前提条件:①被评估资产处于持续使用状态或被假定处于继续使用状态;②被评估资产必须是可再生、可复制的资产;③应当具备可利用的历史资料。

市场法:是指通过比较被评估资产与最近售出类似资产的异同,并将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进行调整,从而确定被评估资产价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市场法进行资产评估需要满足两个基本的前提条件:①要有一个活跃的公开市场;②公开市场上要有可比的资产及其交易活动。

收益法:是指通过估算被评估资产未来预期收益并折算成现值,借以确定被评估资产价值的一种评估方法。应用收益法必须具备的前提条件是:①被评估资产的未来预期收益可以被预测并可以用货币来衡量;②资产所有者获得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以被预测并可以用货币来衡量;③被评估资产预期获利年限可以被预测。

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以及三种

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条件和应用提前提，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的理由如下：

结合本次评估对象为即将采伐的成熟林木，采用市场法（市价折扣法/倒算法）。以林木采伐后各类木材的市场公允售价为基础，依据实测/调查取得的立木材积、出材率确定可销售木材总量，依次扣除采伐、集材、运输、加工、管理、税费、合理经营利润等采伐处置环节全部必要成本费用，最终倒算得出评估基准日原地立木资产的评估价值，故本次评估选择市场法。

（二）市场法的操作思路

市场法计算公式如下：

林木评估值 = 木材市场售价 - 采伐成本 - 运输成本 - 税费 - 经营利润

木材总销售收入 = $\sum$ (某类木材出材量 $\times$ 对应市场单价)

运用市场法评估资产价值，要遵循下面的程序：明确评估对象；进行公开市场调查，收集相同或类似资产的市场基本信息资料，寻找参照物；分析整理资料并验证其准确性，判断选择参照物；把被评估资产与参照物比较；分析调整差异，得出结论。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一）前期准备

与委托方洽谈，明确评估业务基本事项，对自身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接受委托，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明确评估目的、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确定项目负责人，组成评估项目组，编制评估计划；辅导被评估单位及子公司填报资产评估申报表，准备评估所需资料。

（二）现场调查及收集资料

1. 指导委托方、产权持有人等相关当事人准备涉及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的详细资料；

2. 根据评估对象的具体情形，选择适当的方式，通过询问、核对、监盘、勘查、检查等方式进行调查，了解评估对象现状，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对不宜进行逐项调查的，根据重要程度采用抽样等方式进行调查。

3. 对产权持有人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进行调查，通过勘查、收集产权持有人资产使用资料对产权持有人固定资产进行调查。

4. 从市场等渠道独立获取资料，从委托方、产权持有人等相关当事人获取资料，以及从政府部门、各类专业机构和其他相关部门获取资料。

5. 对资产评估活动中使用的资料采取适合的方式进行核查验证，核查验证的方式通常包括观察、询问、书面审查、实地调查、查询、复核等。

（三）评定估算

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必要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评估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选择适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初步评估结果。

（四）编制和提交评估报告

根据初步评估结果，编制相关评估说明，在核实确认相关评估说明具体资产项目评估结果准确无误，评估工作没有发生重复和遗漏情况的基础上，依据各资产评估说明进行资产评估汇总分析，确定最终评估结论，撰写资产评估报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资产评估准则和评估机构内部质量控制制度，对评估报告及评估程序执行情况进行必要的内部审核；与委托方或者委托方许可的相关当事方就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必要沟通；按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要求向委托方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由于委估资产所处宏观环境的变化，必须建立一些假设以便资产评估师对资产进行价值判断，充分支持我们所得出的评估结论。本次评估是建立在以下前提和假设条件下的：

（一）一般假设

1. 交易假设。假定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内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资产评估师根据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评估。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 公开市场假设。假设委估资产处于一个充分活跃的公开市场中，市场中的交易各方有足够的时间和能力获得相关资产的各种信息，并作出合理的决策。

3. 持续使用假设。假设资产评估时需根据被评估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

4.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产权持有人所处的政治、经济、社会等宏观环境不发

生影响其经营的重大变动；税收政策、信贷利率、汇率、税率等无重大改变。

5.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或其他无法预测的突发事件。

6. 假设委托方和产权持有人提供的资料真实、完整、可靠，不存在应提供而未提供、评估专业人员已履行必要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其他可能影响评估结论的瑕疵事项、或有事项等。

（二）未定事项假设

本次估价无未定事项假设。

（三）背离事项假设

本次估价无背离事项假设。

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论一般不成立，评估报告一般会失效。

十、评估结论

经实施评估程序，除本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对评估结论的影响外，在报告正文所设定的假设及限制条件成立的前提下，委托方赤峰市巴林左旗财政局拟拍卖处置巴林左旗林东林场四不漏营子、小井子、东洼片区待采伐林木在评估基准日表现的市场价值为：¥1,872,625 元（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柒万贰仟陆佰贰拾伍元整）。

详见评估明细表。

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为一年，自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05 月 15 日起至 2027 年 05 月 14 日止。除本报告已披露的特别事项，在评估基准日后、使用有效期内，当经济行为发生时，如资产状况未发生较大变化，评估结论在使用有效期内有效。

当评估结论依据的市场条件或资产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即使评估基准日至经济行为发生日不到一年，评估报告的结论已经不能反映评估对象经济行为实现日的价值，应按以下原则处理：

1. 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或资产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评估结论进行相应调整；

2. 当评估结论依据的市场条件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论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方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

3. 评估基准日后，资产状况、市场条件的变化，委托方在评估对象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特别事项资产评估师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果，但非资产评估师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事项。评估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本评估报告时，应关注对评估结论可能产生的影响，我们提示评估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报告时重点予以关注。

（一）本评估结果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原则确定的评估价值，没有考虑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和质押事宜，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值的影响，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他不可抗力对资产表现的市场价值的影响。当前述条件以及假设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二）本次评估是在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下由评估机构做出的，评估机构及参加本次评估的工作人员与委托方或其他当事人无任何利害关系，评估人员在评估过程中恪守职业道德和规范，并进行了充分的努力。

（三）本次评估涉及的资产的产权证明，委托方应对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四）对委估资产可能存在的影响资产评估值的瑕疵，在委托方委托时未作特殊说明而评估人员执行评估程序一般不能获知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五）评估结论是内蒙古拓鑫源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受具体参加本次项目的评估人员的执业水平和能力的影响。

（六）报告中的分析、意见和结论只在报告阐明的假设前提及限制条件下有效，它们代表评估人员不带有偏见的专业分析、意见和结论。

（七）评估基准日后，若委估资产数量、以及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对评估结论造成影响时，不能直接使用本评估结论，须对评估结论进行调整或重新评估。评估机构对评估基准日后的资产数量、以及市场情况的变化不承担任何责任，亦没有义务就评估基准日后发生的事项或情况修正评估报告。

（八）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提出日期之间，未发现其他需要特别说明的重大期后事项。

（九）本报告含有若干附件，附件构成本报告重要组成部分，与报告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

（二）委托方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本报告系资产评估师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出具的专业性结论，需经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签字、盖章后方为有效。

（四）除委托方、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五）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六）本评估报告的使用有效期原则上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即从 2026 年 05 月 15 日起至 2027 年 05 月 14 日的期限内有效。如果资产状况、市场状况与评估基准日相关状况相比发生重大变化，委托方应当委托评估机构执行评估更新业务或重新评估。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次评估报告的提出日期为 2026 年 07 月 06 日。

内蒙古拓鑫源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二〇二六年七月六日

附 件

1. 资产评估明细表；
2. 现场勘察照片；
3. 相关经济行为文件；
4. 资产评估机构和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5. 评估机构备案文件；
6. 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7.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执业会员证书复印件。

待采伐林木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6年05月15日

被评估单位（或者产权持有单位）：巴林左旗林东林场

序号	位置	林种	规格（说明）	数量（株）	计量单位	数量	评估价值		备注
							原值	净值	
1	四不漏营子	杨树	过熟林，胸径14-20cm， 树高6.5-12.5m	8261	亩	141.18	323,818.26	323,818.26	
2	小井子	杨树	过熟林，胸径16-26cm， 树高9.5-13.5m	18709	亩	790.77	1,388,200.38	1,388,200.38	
3	小井子	榆树	过熟林，胸径12-16cm， 树高3.5-4m	8320	亩	189.08	226,299.10	226,299.10	
4	东洼	榆树	过熟林，胸径16-26cm， 树高5-6m	1504	亩	117.41	127,566.34	127,566.34	
5	东洼	榆树	过熟林，胸径20-28cm， 树高6-7m	489	亩	50.32	69,595.15	69,595.15	
							-	-	
							-	-	
合 计							1,872,625.23	1,872,625	

评估机构：内蒙古拓鑫源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巴林左旗林东林场文件

ᠪᠠᠯᠢᠯᠠᠭᠢᠨ ᠤᠯᠤᠰ ᠤᠯᠢᠨ ᠤᠯᠢᠨ ᠤᠯᠢᠨ ᠤᠯᠢᠨ ᠤᠯᠢᠨ ᠤᠯᠢᠨ

左林场字〔2026〕10号

关于对隆昌四不漏营林区和小井子营林区 林木进行评估的申请

旗财政局：

我场申请对隆昌四不漏营林区和小井子营林区林木1288.76亩树木进行评估，评估结果出来后，通过公开招拍挂进行林地树木采伐。

特此申请

附：1.林地拐点坐标

2.林地平面图



巴林左旗林业和草原局
巴林左旗林业和草原局

巴林左旗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对《关于
对隆昌四不漏营林区和小井子营林区
林木进行评估的申请》的批复

巴林左旗林东林场：

关于你场报送的《关于对隆昌四不漏营林区和小井子营林区林木进行评估的申请》（左林场字〔2026〕9号），巴林左旗林业和草原局已收悉。为确保“三北”“两化”奖补政策巴林左旗文冠果良种丰产示范园与采穗圃项目建设合法合规、有序开展，经我局研究，同意你场对隆昌四不漏营林区、小井子营林区范围内林木开展评估工作。



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 承 诺 函

赤峰市巴林左旗财政局：

受贵单位的委托，我们对贵单位拟拍卖处置巴林左旗林东林场四不漏营子、小井子、东洼片区待采伐林木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以2026年05月15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并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书。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1、具备相应的职业资格；
- 2、资产范围与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未重未漏；
- 3、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4、评估方法选用恰当，所选用的参数数据、资料可靠；
- 5、影响资产评估价值的因素考虑周全；
- 6、评估结论合理；
- 7、评估工作未受任何人为干预并独立进行。

中国资产评估师签字：



评估执业机构（章）



二〇二六年七月六日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文件

内财会备案〔2018〕029号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内蒙古 拓鑫源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登记备案公告

内蒙古拓鑫源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向我厅提交了《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表》等备案材料。经审核，内蒙古拓鑫源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6号）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登记备案条件，予以备案登记。

内蒙古拓鑫源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合伙人（股东）的基本情况、申报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基本情况等备案相关信息已录入财政部资产评估机构备案信息系统，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 1 -

特此公告。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2018年12月26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办公室

2019年1月2日印发

- 2 -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15230035

会员姓名：蔡振敏

证件号码：150402*****3

所在机构：内蒙古拓鑫源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通过（2024-04-30）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本人印鉴：



签名：

蔡振敏



（有效期至2025-04-30日止）

打印时间：2024年05月06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见习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 15230091

会员姓名: 周强

证件号码: 150403*****2

所在机构: 内蒙古拓鑫源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 2026 年通过

职业资格: 资产评估师

房地产估价师

土地估价师

矿业权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本人印鉴:



签名:

周强



(有效期至 2027-04-30 日止)

打印时间: 2026 年 04 月 23 日

